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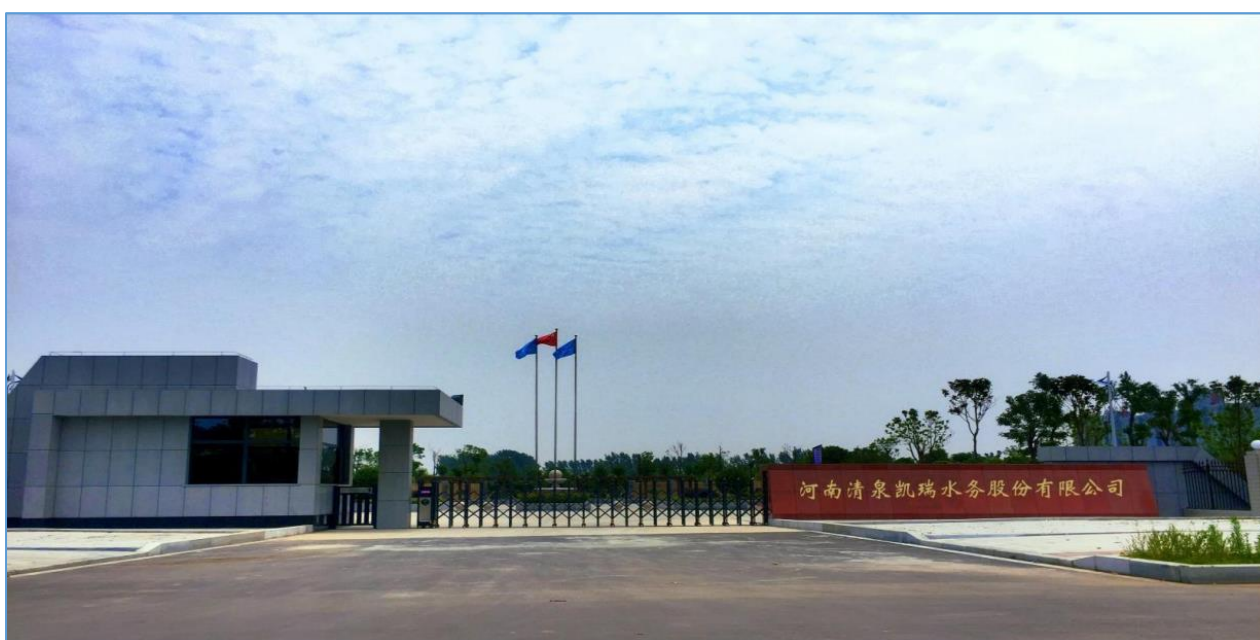


清水水务

NEEQ : 871551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Kerry Water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陈如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柯向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柯向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1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清泉水务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泓泽水务公司	指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嵘泽市政公司	指	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对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氧化氯	指	(ClO ₂) 一种黄绿色到橙黄色的气体，是国际上公认为安全、无毒的绿色消毒剂。
浊度仪	指	测量水浑浊程度的仪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Kerry Water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陈如意	成立时间	2006 年 1 月 1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如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如意），一致行动人为（陈如意）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D）-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自来水供应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清水水务	证券代码	871551
挂牌时间	2017 年 5 月 25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698,69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彭琼	联系地址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新城路 5 号
电话	0395-8661889	电子邮箱	qiong_peng@foxmail.com
传真	0395-8126999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新城路 5 号	邮政编码	4626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122785094413J		
注册地址	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新城路 5 号		
注册资本（元）	63,698,692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已变更为 63,698,692 元，且已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销售业务、再生水利用业务、市政工程施工。具体情况如下：

(一) 自来水业务

公司现有水厂两座，设计日供水能力为11万立方米，其中：一水厂设计日供水能力为6万立方米，二水厂设计日供水能力为5万立方米，水源全部取自南水北调水源，供水范围覆盖临颍县城区及周边部分乡镇，供水面积30平方公里，用水人口达26万人。公司根据政府有关部门核定的供水价格向用水户收取供水费，收取的供水费以用户端安装的水表所计量的用户使用自来水量计算。公司抄表人员每月定时上门抄录水表计量的用户用水量，用户按照用水量缴纳水费。公司营业厅根据客户需要现场打印水费单据。公司收费方式包括现金收费、银行代收、转账、网上支付，用户可任选其中一种方式缴纳水费。

公司具备基本的水质检测能力，公司根据《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及检验规定配备了独立的理化室、微生物室、精密仪器室及辅助用室，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电子天平（万分之一）、超纯水机、浊度仪、余氯检测仪及二氧化氯检测仪等仪器设备。目前公司水质可检测项目达到11项，满足县镇饮用水基本检测要求。公司每天对原水、出厂水、管网水时时在线监测，确保水质安全，另外公司定期委托第三方对公司出厂水进行更多指标的检测并由检测单位出具检测报告。

供水行业作为典型的服务性行业，公司始终坚持“供水服务是大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服务理念，紧紧围绕“让用户满意，让政府放心”的服务宗旨，用心服务用水户，不断地提高供水服务质量，供水服务热线电话 24 小时值班，接警后 30 分钟内赶赴现场，践行“大修不过夜，小修及时修”的服务承诺，抢修到位及时率和用户满意率 100%，得到了县委县政府及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连续被评为“临颍县城市建设突出贡献单位、临颍县城市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二) 再生水利用业务

再生水利用业务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泓泽水务公司负责管理运营，目前拥有再生水水厂两座，日处理能力 5.05 万立方米，输水管网 26 公里，采用先进的技术，将污水转化为可利用的再生水，处理后的再生水主要用于城区河湖生态景观用水，市政道路降尘喷洒用水、绿化用水等。

(三) 市政工程施工业务

市政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嵘泽市政工程公司负责运营，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市政设施管理。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代码：D4610）；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代码：D46）。

1、自来水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自来水供应。水务行业发展目前进入相对成熟阶段，属于公用事业领域，具有自然垄断属性，对经济周期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盈利能力受能源、基础性生产资料价格的波动性影响较小。随着国内城镇化加快推进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自来水需求量和饮用水标准逐渐提高，提质增效降低漏损率；水务行业信息化不断提速，智慧水务作为信息技术与水管

理结合的先进模式，促进行业发展的技术不断革新，利用智慧水务提升水务业务的竞争力，成为推动行业技术变革和高质量发展的方向。

2、工程业务：公司工程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嵯泽市政公司承接自来水管网安装等工程，业务范围主要在临颖县。随着国家政策的推进，开展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的治理，排水管网系统的优化、管网新建/改扩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等，以降低管网漏损，建立高标准的城市供水设施体系，为公司管网新建/改扩建等带来了新的发展。

3、再生水利用业务：公司再生水利用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泓泽水务负责运营管理。城市再生水利用不仅能够节约水资源，有效缓解水资源短缺给社会、生活带来的压力，而且可以减少污水排放量，降低水污染程度，减少对自然生态环境的破坏，同时节省排水建设投资，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是解决缺水和水污染问题的主要途径，我县目前再生水主要用于城区河湖生态景观用水，市政道路降尘喷洒用水、绿化用水等，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深入推进，生态综合治理和污染防治进入攻坚阶段，强调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完善生态文明领域统筹协调机制，构建生态文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公司再生水利用业务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3,721,194.85	27,652,395.46	21.95%
毛利率%	48.27%	49.3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8,617.25	7,410,333.54	8.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59,411.22	6,610,459.05	3.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60%	9.3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4%	8.38%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7	-23.53%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9,375,967.39	152,740,984.99	4.34%
负债总计	58,786,961.90	63,875,596.75	-7.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589,005.49	88,865,388.24	13.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8	1.43	10.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53%	47.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89%	41.82%	-
流动比率	136%	99.6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612.22	9,410,487.46	10.8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6	1.55	-

存货周转率	11.15	15.4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34%	3.9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95%	1.55%	-
净利润增长率%	8.48%	15.4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405,699.45	19.71%	20,232,675.99	13.25%	55.22%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10,106,689.06	6.34%	13,738,294.22	8.99%	-26.43%
存货	1,505,032.73	0.94%	1,623,014.31	1.06%	-7.2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04,387,261.33	65.50%	106,203,058.52	69.53%	-1.71%
在建工程	1,591,707.60	1.00%	785,235.00	0.51%	102.70%
无形资产	9,358,846.55	5.87%	9,466,055.09	6.18%	-1.13%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16,231,171.94	10.18%	19,582,015.64	12.82%	-17.11%
资产总额	159,375,967.39	100%	152,740,984.99	100%	4.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31,405,699.45 元，较上年期末 20,232,675.99 元增加了 55.22%，主要原因：①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款良好，回流资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公司运营资金充足。②构建固定资产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南水北调二水厂对接工程已于 2022 年底完工，相关支出减少。③本期股票定向认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 3,685,000.00 元。综上所述原因致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0,106,689.06 元，较上年期末 13,738,294.22 元降低了 26.43%，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南嵯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应收工程款较上年年末有所降低，其中对临颍县城市管理局（临颍县城市综合执法局）的应收工程款较上年年末降低 3,154,912.44 元。
- 3、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1,591,707.60 元，较上年期末 785,235.00 元，较上年同期余额增加了 102.70%，主要原因为公司对一水厂院内道路、房屋、围墙和公司老院进行了修缮。
- 4、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16,231,171.94 元，较上年期末 19,582,015.64 元，较上年期末余额减少 17.11%，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了供应商材料款及工程款。
- 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159,375,967.39 元，较上期增加了 4.34%。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都是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且资产状况良好；公司负债主要是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账龄多为一年以内，未付款原因为

未到达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公司内部设置有严格的收付款内控制度且严格执行，公司主营业务为供水销售，多为预收及按月收取水费，资金流充足，且自公司新三板挂牌后，公司一直积极开拓市场，收入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回收及时，能够保证应付账款按时归还，负债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3,721,194.85	—	27,652,395.46	—	21.95%
营业成本	17,442,302.66	51.73%	14,003,181.36	50.64%	24.56%
毛利率	48.27%	—	49.36%	—	—
销售费用	964,838.12	2.86%	876,029.31	3.17%	10.14%
管理费用	3,752,315.41	11.13%	2,379,163.04	8.60%	57.72%
研发费用	346,777.99	1.03%	—	—	—
财务费用	-16,387.23	-0.05%	1,951.31	0.01%	-939.81%
信用减值损失	467,253.14	1.39%	-109,920.53	-0.40%	525.08%
其他收益	1,421,244.73	4.21%	1,053,128.76	3.81%	34.95%
营业利润	10,305,245.35	30.56%	8,998,570.70	32.54%	14.52%
营业外收入	137,684.30	0.41%	52,953.04	0.19%	160.01%
营业外支出	18,373.01	0.05%	60,027.85	0.22%	-69.39%
净利润	8,038,617.25	23.84%	7,410,333.54	26.80%	8.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33,721,194.8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95%，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成本 17,442,302.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4.5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本期市场开拓良好，工程施工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对应的营业成本也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

公司 2023 年 1-6 月管理费用发生额 3,752,315.41 元，较上年同期 2,379,163.04 元增加了 57.72%，主要原因：①随着公司营收规模不断扩大，管理费用中如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及差旅费均有所增加。②南水北调二水厂对接工程项目 2022 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致 2023 年 1-6 月管理费用中折旧费用增加。同时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秉承实施降本增效，人工成本及期间费用支出合理且控制良好。

3、财务费用

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费用发生额-16,387.23 元，较上年同期 1,951.31 元减少了 939.81%，主要原因系本期银行存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存款利息收入增加，致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4、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 2023 年 1-6 月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 467,253.14 元，较上年同期-109,920.53 元增加了 525.08%，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有所增加，致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5、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发生额 137,684.30 元，较上年同期 52,953.04 元增加了 160.01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用水户违约金收入增加，导致公司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6、营业外支出

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外支出发生额 18,373.01 元，较上年同期 60,027.85 元减少了 69.39%，主要原因系公司上年同期发生了新冠疫情捐赠支出。

7、营业利润

公司2023年1-6月营业利润10,305,245.35元，较上年同期8,998,570.70元增加了14.52%，主要原因系公司供水销售、再生水收入、工程施工收入三个业务板块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主营业务供水销售收入规模稳步略微增长，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施工板块营收规模增幅较大，且成本费用支出控制良好，公司在人工、消毒药剂、水电费、维修费用支付保持平稳，致本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3,721,194.85	27,652,395.46	21.95%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7,442,302.66	14,003,181.36	24.56%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水销售	19,655,026.59	9,110,090.16	53.65%	5.27%	3.58%	0.75%
再生水收入	2,953,196.01	1,457,198.44	50.66%	0.52%	-6.00%	3.43%
工程施工	11,112,972.25	6,875,014.06	38.14%	83.90%	87.95%	-1.3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中地区	33,721,194.85	17,442,302.66	48.27%	21.95%	24.56%	-1.09%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33,721,194.8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95%，公司 2023 年 1-6 月营业成本 17,442,302.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4.56%。其中本期工程施工收入 11,112,972.2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83.9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本期市场开拓良好，工程施工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对应的营业成本也有所增加。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612.22	9,410,487.46	1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0,588.76	-8,553,220.98	65.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000.00	-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23 年 1-6 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612.22 元，较上年同期 9,410,487.46 元，增加了 10.82%，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嵘泽市政工程公司营收规模扩大且应收工程款回款情况良好，致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23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40,588.76 元，较上年同期-8,553,220.98 元，增加了 65.62%，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南水北调受水区临颍县二水厂项目在 2022 年底建成竣工后，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本期上半年新增构建固定资产项目支出大幅减少，致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上期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23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000.00 元，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主要内容为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2023 年 1-6 月公司收到认购投资款金额 3,685,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再生水利用	1,000,000.00	9,351,853.14	9,233,847.47	2,953,196.01	1,626,672.13
河南嵘泽市政	控股子公司	市政工	40,000,000.00	21,848,030.45	17,981,144.16	12,412,054.02	2,460,805.72

工程 有限 公司	公 司	程 施 工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供水方面，供水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关系着百姓福祉、社会的稳定，供水安全始终是我们永恒的主体，我们始终将安全责任视为己任和义务，将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公司根据《生活饮用水标准》（GB5749-2006）要求及检验规定建立的化验室，每天对进厂水、出厂水、管网水进行日常检测，保障供水水质安全。此外公司定期委托第三方对出厂水进行 106 项指标的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为保障城区居民用水安全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还根据不同情况制定了供水安全应急救援制度，设立供水应急处理指挥部及管理体系，明确各部门职责，确定了供水应急事件的分级，并制定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并专门制定了针对公司安全生产、南水北调水源突发停水、水源水质污染及供水管道突发性爆裂事件的应急预案，每月针对不同突发事件进行安全演练，提高应急反应速度和协调水平，确保能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供水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性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与损失，保障供水安全。 2、在服务方面，公司始终秉承“让用户满意，让政府放心”的服务宗旨，以优质的服务回报客户，努力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信任度。公司设立了 24 小时服务热线，对客户反应的业务咨询、信息咨询、故障报修、投诉举报及建议等事项，集中受理，分类处理，全程跟踪，定期回访，调查用户满意度，为用水户提供全面、快捷、优质的供水咨询服务。 3、社会公益方面，公司热心参与扶贫助学、慈善一日捐等多项社会公益活动，为实现和谐社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清泉水务节约用水体验中心，让客户通过零距离接触调水工程、净水工艺等制水环节，真正体会到了调水的不易，关注饮用水、珍惜水资源，为社会可持续发展及构建和谐文明新家园做出积极的贡献。
--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质量控制风险	城市供水行业关系到城市居民生活和工业生产的安全问题，国家针对自来水水质建立了强制的卫生标准，公司历来也十分重视水质安全问题，对原水、出厂水、管网水时时在线监测，确保供水水质安全，卫生监督部门也会定期对自来水水质进行监测，目前未发生水质安全问题。另外，自来水在生产过程中，

	如果质量控制不严，以及自来水输送过程中管道爆裂，也会影响自来水水质，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政府对于城市供水企业生产产品的管控较严，因此一旦公司发生了产品质量问题，会给公司造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特许经营权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	2006年1月18日，有限公司与临颍县建设局签订了《特许经营权协议》，临颍县建设局同意授予有限公司为临颍县唯一的供水企业，授予其在临颍县独家经营城市供水及其相关供水安装工程等业务，特许经营权期限为30年。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同等条件下公司提出的延长特许经营权期限的申请可优先批准。但是本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划拨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公司拥有位于临颍县颍川大道东段北侧和新城路中段西侧的两宗划拨土地“豫（2019）临颍县不动产权第0000767号”、“豫（2019）临颍县不动产权第0000766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有关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报经原批准用地的人民政府或者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可以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但对于无偿收回划拨土地使用权时，对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市、县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补偿。公司的划拨土地若被收回，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陈如意直接持有公司37,475,986股，占公司股权58.83%，并通过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控制公司30.74%的股份，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是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增值税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的有关精神，简并和统一增值税征收率，将6.00%和4.00%的增值税征收率统一调整为3.00%，自201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增值税执行3.00%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67号《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农村居民供水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若未来国家对于供水业务的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供水价格调整受限的风险	城市供水价格调整须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核定，《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21年第46号令）对于城镇供水水价的构成、企业的准许收益有了限制，此外还规定了城市供

	水企业调整供水价格时，需要经过价格监审部门的监审并履行相应听证等程序。公司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由于价格调整需要经过价格监审部门的监审并履行相应价格听证程序等，可能会影响公司水价的上涨，因此供水价格有可能不能及时调整到位而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0,000.00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月24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股份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利用关联方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在经营决策中，严格	正在履行中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	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股份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利用关联方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正在履行中

					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监高	2017年1月2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826,253	44.781%	1,560,000	29,386,253	46.1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368,996	15.078%	0	9,368,996	14.7083%
	董事、监事、高管	230,056	0.37%	0	230,056	0.361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4,312,439	55.219%	0	34,312,439	53.8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106,990	45.233%	0	28,106,990	44.1249%
	董事、监事、高管	694,366	1.117%	0	694,366	1.0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2,138,692	-	1,560,000	63,698,69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六项议案；2023年5月22日。公司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新增股份1,560,000股，全部为无限售股份，总股本由原来的62,138,692股变更为发行后的63,698,692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陈如意	37,475,986	0	37,475,986	58.8332%	28,106,990	9,368,996	0	0
2	临颍县凯润工程 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7,700,418	0	7,700,418	12.0888%	2,566,806	5,133,612	0	0
3	临颍	7,607,977	0	7,607,977	11.9437%	2,535,992	5,071,985	0	0

	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	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	4,270,000	0	4,270,000	6.7034%	0	4,270,000	0	0
5	郑素罗	0	1,560,000	1,560,000	2.4490%	0	1,560,000	0	0
6	郭红英	462,210	0	462,210	0.7256%	0	462,210	0	0
7	赵国峰	462,210	0	462,210	0.7256%	346,657	115,553	0	0
8	潘金亮	462,210	0	462,210	0.7256%	0	462,210	0	0
9	程苏有	462,210	0	462,210	0.7256%	0	462,210	0	0
10	张贵友	277,326	0	277,326	0.4354%	0	277,326	0	0
合计		59,180,547	-	60,740,547	95.3559%	33,556,445	27,184,10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1、陈如意为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37.5750%的合伙份额；2、陈如意为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38.0316%的合伙份额；3、陈如意为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34.4262%的合伙份额。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如意	董事长	男	1961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赵国峰	董事、总经理	男	1974 年 6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谭花玲	董事	女	1970 年 8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李 鹏	董事	男	1983 年 4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彭 琼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11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彭 博	监事会主席	男	1990 年 1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孟 姣	监事	女	197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范孟歌	监事	女	1994 年 6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王延昭	副总经理	男	1980 年 8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柯向阳	财务负责人	男	1988 年 2 月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公司董事长陈如意是董事会秘书彭琼配偶的父亲；
- 2、公司董事长陈如意是监事孟姣的舅舅；
- 3、陈如意担任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31.51%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如意	37,475,986	0	37,475,986	58.8332%	0	0

赵国峰	462,210	0	462,210	0.7256%	0	0
谭花玲	184,884	0	184,884	0.2902%	0	0
李 鹏	92,443	0	92,443	0.1451%	0	0
彭 琼	0	0	0	0%	0	0
彭 博	0	0	0	0%	0	0
孟 姣	0	0	0	0%	0	0
范孟歌	0	0	0	0%	0	0
王延昭	92,442	0	92,442	0.1451%	0	0
柯向阳	92,443	0	92,443	0.1451%	0	0
合计	38,400,408	-	38,400,408	60.2843%	0	0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8	2	0	30
生产人员	34	0	0	34
销售人员	33	7	0	40
技术人员	29	3	0	32
财务人员	6	1	0	7
员工总计	130	13	0	14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1,405,699.45	20,232,675.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10,106,689.06	13,738,294.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0.01	39,600.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29,871.13	25,937.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505,032.73	1,623,014.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160,802.63	198,244.49
流动资产合计		43,208,095.01	35,857,76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104,387,261.33	106,203,058.52
在建工程	六、(八)	1,591,707.60	785,235.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九)	9,358,846.55	9,466,05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350,000.00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252,056.90	368,87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二)	22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167,872.38	116,883,218.79
资产总计		159,375,967.39	152,740,984.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三)	16,231,171.94	19,582,015.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四)	5,475,730.22	5,464,147.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669,657.31	558,143.97
应交税费	六、(十六)	3,496,563.99	3,180,107.89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5,892,208.58	7,174,31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八)		21,302.75
流动负债合计		31,765,332.04	35,980,032.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十九）	27,021,629.86	27,895,56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21,629.86	27,895,564.00
负债合计		58,786,961.90	63,875,596.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二十）	63,698,692.00	62,138,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一）	2,736,608.90	611,608.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二）	4,142,994.34	3,725,090.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30,010,710.25	22,389,99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89,005.49	88,865,388.2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89,005.49	88,865,388.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375,967.39	152,740,984.99

法定代表人：陈如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柯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向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64,800.79	19,368,59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187,302.18	217,703.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2,353.31	5,969.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3,060.65	43,264.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177,516.93	19,674,534.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528,066.82	106,184,269.88
在建工程		1,591,707.60	785,235.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56,846.55	9,462,55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000.00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681.07	140,866.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195,302.04	127,632,926.75
资产总计		147,372,818.97	147,307,461.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321,038.72	16,914,483.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75,730.22	5,227,44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1,766.63	310,311.90
应交税费		2,542,340.86	2,251,272.47

其他应付款		9,892,208.58	17,874,31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653,085.01	42,577,83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021,629.86	27,895,56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21,629.86	27,895,564.00
负债合计		62,674,714.87	70,473,397.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698,692.00	62,138,6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36,608.90	611,608.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42,994.34	3,725,090.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19,808.86	10,358,672.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98,104.10	76,834,06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372,818.97	147,307,461.1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	----	--------------	--------------

一、营业总收入		33,721,194.85	27,652,395.46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33,721,194.85	27,652,39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04,447.37	19,597,032.9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17,442,302.66	14,003,181.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2,814,600.42	2,336,707.97
销售费用	六、（二十六）	964,838.12	876,029.31
管理费用	六、（二十七）	3,752,315.41	2,379,163.04
研发费用	六、（二十八）	346,777.99	
财务费用	六、（二十九）	-16,387.23	1,951.3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2,550.98	20,386.73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	1,421,244.73	1,053,128.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467,253.14	-109,920.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05,245.35	8,998,570.70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二）	137,684.30	52,953.04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三）	18,373.01	60,027.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24,556.64	8,991,495.89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四）	2,385,939.39	1,581,162.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8,617.25	7,410,333.5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8,038,617.25	7,410,333.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38,617.25	7,410,333.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38,617.25	7,410,333.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38,617.25	7,410,333.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7

法定代表人：陈如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柯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向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 (四)	19,655,026.59	18,671,473.74
减：营业成本	十四、 (四)	9,347,055.16	8,795,117.72
税金及附加		2,759,592.90	2,299,394.22
销售费用		964,838.12	876,029.31
管理费用		2,166,761.36	1,413,666.3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574.32	10,704.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1,849.37	9,974.79
加：其他收益		1,037,265.78	745,705.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2.81	-11,001.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63,361.96	6,011,266.30
加：营业外收入		137,684.30	52,953.04
减：营业外支出		18,373.01	6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2,673.25	6,004,219.34
减：所得税费用		1,403,633.00	1,500,075.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9,040.25	4,504,143.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9,040.25	4,504,143.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9,040.25	4,504,143.5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67,953.23	31,574,859.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41.02	52,173.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六）	14,971,298.05	5,803,23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2,492.30	37,430,26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15,433.82	12,372,416.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8,398.10	4,427,59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6,575.06	7,209,03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六）	16,433,473.10	4,010,73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73,880.08	28,019,77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612.22	9,410,48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0,588.76	8,553,22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0,588.76	8,553,22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0,588.76	-8,553,22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73,023.46	857,266.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32,675.99	16,430,13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05,699.45	17,287,403.89
----------------	--	---------------	---------------

法定代表人：陈如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柯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向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91,979.42	18,804,05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41.02	52,173.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4,910.52	5,284,13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70,130.96	24,140,36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39,562.95	3,441,97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1,280.67	2,448,52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9,302.45	4,795,73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84,491.58	3,820,87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74,637.65	14,507,10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06.69	9,633,252.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4,288.76	8,553,22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4,288.76	8,553,22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288.76	-8,553,22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5,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000.00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204.55	5,080,03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8,596.24	4,818,550.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64,800.79	9,898,581.9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公司的证券发行情况详见附件 II 融资情况。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22785094413J

发证机关：临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资本：人民币 63,698,692.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如意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临颍县新城路 5 号

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1 月 1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供水设备安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历史沿革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临颍县清泉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由陈如意、福建晟达新型管材有限公司、赵国峰、郭红英、潘金亮、程苏有、张贵友、李新磊、郭跃军、李会琴、贾少文、谭花玲、郭凤香、刘国山、侯伟刚、毕丽杰、聂志强、刘二红、何龙钢、李建召、焦素华、李书华、邵颖军共同投资设立，并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在临颍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111222000310，公司设立时原名为“临颍县清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6.00 万元，实收资本 96.00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股东首次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36.00	37.50
福建晟达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10.00	10.42
赵国峰	5.00	5.21
郭红英	5.00	5.21
潘金亮	5.00	5.21
程苏有	5.00	5.21
张贵友	3.00	3.13
李新磊	2.00	2.08
郭跃军	2.00	2.08
李会琴	2.00	2.08
贾少文	2.00	2.08
谭花玲	2.00	2.08
郭凤香	2.00	2.08
刘国山	2.00	2.08
侯伟刚	2.00	2.08
毕丽杰	2.00	2.08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聂志强	1.00	1.04
刘二红	1.00	1.04
何龙钢	1.00	1.04
李建召	1.00	1.04
焦素华	1.00	1.04
李书华	1.00	1.04
邰颖军	1.00	1.04
王庆超	1.00	1.04
汤红涛	1.00	1.04
合 计	96.00	100.00

上述事项已经漯河新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漯新华验字〔2006〕第 002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定：注册资本不变更，其中股东福建晟达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10.42%的股权 10.00 万元转让给陈如意。法定代表人由田有杖变更为陈如意。由陈如意、赵国峰、郭红英、潘金亮、程苏有五人组成新的董事会。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46.00	47.92
赵国峰	5.00	5.21
郭红英	5.00	5.21
潘金亮	5.00	5.21
程苏有	5.00	5.21
张贵友	3.00	3.13
李新磊	2.00	2.08
郭跃军	2.00	2.08
李会琴	2.00	2.08
贾少文	2.00	2.08
谭花玲	2.00	2.08
郭凤香	2.00	2.08
刘国山	2.00	2.08
侯伟刚	2.00	2.08
毕丽杰	2.00	2.08
聂志强	1.00	1.04
刘二红	1.00	1.04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何龙钢	1.00	1.04
李建召	1.00	1.04
焦素华	1.00	1.04
李书华	1.00	1.04
邵颖军	1.00	1.04
王庆超	1.00	1.04
汤红涛	1.00	1.04
合 计	96.00	100.00

2010年9月26日，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豫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10〕第123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清泉水务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公司名称由临颍县清泉自来水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清泉水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196.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股东陈如意出资99.00万元，李会琴出资1.00万元，以上出资均为货币资金出资。本次股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145.00	73.98
赵国峰	5.00	2.55
郭红英	5.00	2.55
潘金亮	5.00	2.55
程苏有	5.00	2.55
张贵友	3.00	1.53
李新磊	2.00	1.02
郭跃军	2.00	1.02
李会琴	3.00	1.53
贾少文	2.00	1.02
谭花玲	2.00	1.02
郭凤香	2.00	1.02
刘国山	2.00	1.02
侯伟刚	2.00	1.02
毕丽杰	2.00	1.02
聂志强	1.00	0.51
刘二红	1.00	0.51
何龙钢	1.00	0.51
李建召	1.00	0.51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焦素华	1.00	0.51
李书华	1.00	0.51
邵颖军	1.00	0.51
王庆超	1.00	0.51
汤红涛	1.00	0.51
合 计	196.00	100.00

上述增资事项已经漯河繁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漯繁兴验字〔2010〕第 036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股东何龙钢将持有本公司 0.51%的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陈如意。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146.00	74.49
赵国峰	5.00	2.55
郭红英	5.00	2.55
潘金亮	5.00	2.55
程苏有	5.00	2.55
张贵友	3.00	1.53
李新磊	2.00	1.02
郭跃军	2.00	1.02
李会琴	3.00	1.53
贾少文	2.00	1.02
谭花玲	2.00	1.02
郭凤香	2.00	1.02
刘国山	2.00	1.02
侯伟刚	2.00	1.02
毕丽杰	2.00	1.02
聂志强	1.00	0.51
刘二红	1.00	0.51
李建召	1.00	0.51
焦素华	1.00	0.51
李书华	1.00	0.51
邵颖军	1.00	0.51
王庆超	1.00	0.51
汤红涛	1.00	0.51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 计	196.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注册资本由 196.00 万元增加至 62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30.00 万元分别由原股东陈如意出资 422.00 万元，李鹏、武瑞、姜小芬、张辉、吴旭锋、王延昭、李新娜、柯向阳分别出资 1.00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向临颍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变更登记申请，同日，临颍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1122785094413J 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568.00	90.73
赵国峰	5.00	0.80
郭红英	5.00	0.80
潘金亮	5.00	0.80
程苏有	5.00	0.80
张贵友	3.00	0.48
李新磊	2.00	0.32
郭跃军	2.00	0.32
李会琴	3.00	0.48
贾少文	2.00	0.32
谭花玲	2.00	0.32
郭凤香	2.00	0.32
刘国山	2.00	0.32
侯伟刚	2.00	0.32
毕丽杰	2.00	0.32
聂志强	1.00	0.16
刘二红	1.00	0.16
李建召	1.00	0.16
焦素华	1.00	0.16
李书华	1.00	0.16
邰颖军	1.00	0.16
王庆超	1.00	0.16
汤红涛	1.00	0.16
李鹏	1.00	0.16
武瑞	1.00	0.16
柯向阳	1.00	0.16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延昭	1.00	0.16
吴旭锋	1.00	0.16
姜小芬	1.00	0.16
张辉	1.00	0.16
李新娜	1.00	0.16
合 计	626.00	100.00

上述事项已经漯河远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漯远方验字〔2015〕第 010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股东郭凤香将持有公司 0.32%的股权 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东陈如意将持有公司的 12.99%股权 81.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公司的 0.32%股权 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陈龙林、将其持有公司的 12.03%股权 75.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公司的 0.32%股权 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何素红、将其持有公司的 0.16%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秦晓丽、将其持有公司的 0.16%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崔颖磊，股东候伟刚将其持有公司 0.32%股权 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毕丽杰将其持有公司 0.32%股权 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东刘二红其持有公司 0.16%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李建召将其持有公司 0.16%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股东李书华将其持有公司 0.16%股权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405.40	64.76
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3.30	13.31
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2.30	13.15
赵国峰	5.00	0.80
郭红英	5.00	0.80
潘金亮	5.00	0.80
程苏有	5.00	0.80
张贵友	3.00	0.48
李会琴	3.00	0.48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何素红	2.00	0.32
李新磊	2.00	0.32
郭跃军	2.00	0.32
贾少文	2.00	0.32
谭花玲	2.00	0.32
刘国山	2.00	0.32
陈龙林	2.00	0.32
秦晓丽	1.00	0.16
崔颖磊	1.00	0.16
聂志强	1.00	0.16
焦素华	1.00	0.16
邰颖军	1.00	0.16
王庆超	1.00	0.16
汤红涛	1.00	0.16
李鹏	1.00	0.16
武瑞	1.00	0.16
柯向阳	1.00	0.16
王延昭	1.00	0.16
吴旭锋	1.00	0.16
姜小芬	1.00	0.16
张辉	1.00	0.16
李新娜	1.00	0.16
合 计	626.00	100.00

2016年9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626.00万元增加至1,252.00万元。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新增出资合计1,878.00万元，其中626.0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剩余1,252.00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注册资本626.00万元由股东陈如意出资405.40万元，新股东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83.30万元，新股东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出资82.30万元，股东赵国峰出资5.00万元，股东郭红英出资5.00万元，股东潘金亮出资5.00万元，股东程苏有出资5.00万元，股东张贵友出资3.00万元，股东李会琴出资3.00万元，股东李新磊出资2.00万元，股东郭跃军出资2.00万元，股东贾少文出资2.00万元，新股东何素红出资2.00万元，股东谭花玲出资2.00万元，新股东陈龙林出资2.00万元，股东刘国山出资2.00万元，新股东秦

晓丽出资 1.00 万元，新股东崔颖磊出资 1.00 万元，股东聂志强出资 1.00 万元，股东焦素华出资 1.00 万元，股东郇颖军出资 1.00 万元，股东王庆超出资 1.00 万元，股东汤红涛出资 1.00 万元，股东李鹏出资 1.00 万元，股东武瑞出资 1.00 万元，股东柯向阳出资 1.00 万元，股东王延昭出资 1.00 万元，股东吴旭锋出资 1.00 万元，股东姜小芬出资 1.00 万元，股东张辉出资 1.00 万元，股东李新娜出资 1.00 万元，以上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810.80	64.76
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66.60	13.31
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64.60	13.15
赵国峰	10.00	0.80
郭红英	10.00	0.80
潘金亮	10.00	0.80
程苏有	10.00	0.80
张贵友	6.00	0.48
李新磊	4.00	0.32
郭跃军	4.00	0.32
李会琴	6.00	0.48
贾少文	4.00	0.32
何素红	4.00	0.32
谭花玲	4.00	0.32
陈龙林	4.00	0.32
刘国山	4.00	0.32
秦晓丽	2.00	0.16
崔颖磊	2.00	0.16
聂志强	2.00	0.16
焦素华	2.00	0.16
郇颖军	2.00	0.16
王庆超	2.00	0.16
汤红涛	2.00	0.16
李鹏	2.00	0.16
武瑞	2.00	0.16
柯向阳	2.00	0.16
王延昭	2.00	0.16
吴旭锋	2.00	0.16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姜小芬	2.00	0.16
张辉	2.00	0.16
李新娜	2.00	0.16
合 计	1,252.00	100.00

上述增资事项已经漯河远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漯远方验字〔2016〕第06号验资报告。

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本公司以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中准审字[2016]2050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33,778,361.90元为基准，按照1.2666442387:1的比例折合股份，每股面值1元，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其中：折合股本26,667,600.00元；超投部分7,110,761.90元计入资本公积。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243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后河南清泉水务有限公司2016年9月30日净资产为5,843.81万元。折合股份的净资产不高于评估值。

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取得漯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122785094413J。

本次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陈如意	1,727.00	64.76
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4.86	13.31
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50.60	13.15
赵国峰	21.30	0.80
郭红英	21.30	0.80
潘金亮	21.30	0.80
程苏有	21.30	0.80
张贵友	12.78	0.48
李新磊	8.52	0.32
郭跃军	8.52	0.32
李会琴	12.78	0.48
贾少文	8.52	0.32
何素红	8.52	0.32
谭花玲	8.52	0.32
陈龙林	8.52	0.32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刘国山	8.52	0.32
秦晓丽	4.26	0.16
崔颖磊	4.26	0.16
聂志强	4.26	0.16
焦素华	4.26	0.16
邵颖军	4.26	0.16
王庆超	4.26	0.16
汤红涛	4.26	0.16
李鹏	4.26	0.16
武瑞	4.26	0.16
柯向阳	4.26	0.16
王延昭	4.26	0.16
吴旭锋	4.26	0.16
姜小芬	4.26	0.16
张辉	4.26	0.16
李新娜	4.26	0.16
合 计	2,666.76	100.00

上述事项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准验字〔2016〕1214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取得漯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122785094413J。

2017年5月25日，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清泉水务，证券代码：871551。

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85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2.65股。本次权益分派于2019年4月23日实施完成。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6,667,600股增至41,334,780股。

2019年5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份数量3,050,000股，发行价格2.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100,000.00元。认购对象为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认购数量3,050,000股，认购金额6,100,000.00元人民币。认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1,334,780股增至44,384,780股。

上述事项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亚会B验字（2019）0071

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权益分派预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5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5 股。本次权益分派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成。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4,384,780 股增至 62,138,692 股。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发行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份数 1,560,000 股，发行价 2.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900,000.00 元。认购对象为郑素罗，认购数量 1,560,000 股，认购金额 3,900,000.00 元人民币。认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2,138,692 股增至 63,698,692 股。

上述事项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亚会验字（2023）第 02110008 号验资报告。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包括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泓泽）、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共 2 家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

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

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

利润分配处理。

（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款项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利息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暂付款项、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公司关联方
应收政府补助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发出存货中专用原材采用个别计价法进行计价，通用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

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20.0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证规定使用年限
软件	3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

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一）“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

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十七）“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七）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

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公司抄表员按月定期抄表，抄表数据录入公司供水营销系统，供水营销系统根据数据录入

情况生成客户当月用水量，营销系统根据客户用水性质和用水量计算出应收水费，财务部每月末根据营销系统统计数据确认收入。

（二十八）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四）。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

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

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7)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8)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不动产租赁收入，按收入的 5% 计缴；水表维护收入，按收入的 6% 计缴	3%、5%、6%、9%、1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余值的 1.2% 计缴	1.2%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环境保护税	从量计征	0.35~2 元/立方米

注: 2017 年 11 月 24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水利部关于印发《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 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在北京、天津、山西、内蒙古、山东、河南、四川、陕西、宁夏等 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扩大水资源税改革试点。

2017 年 12 月 27 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7)44 号, 河南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 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原水资源费自实施日起改为水资源税, 本公司为城镇公共供水企业, 水资源税税额 0.35~2 元/立方米。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发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9)39 号文件,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 和 10% 税率的, 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的有关精神, 简并和统一增值税征收率, 将 6.00% 和 4.00% 的增值税征收率统一调整为 3.00%,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 本公司增值税执行 3.00% 税率。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67 号), 对于既向城镇居民供水, 又向农村居民供水的饮水工程运营单位, 依据向农村居民供水收入占总供水收入的比例免征增值税。免征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 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 免征增值税, 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告发布之日前, 已征的相关税款, 可抵免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税款或予以退还。

本公司向农村居民供水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

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水资源费改税后城镇公共供水企业增值税发票开具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7 号), 原对城镇公共供水用水户在基本水价(自来水价格)外征收水资源费的试点省份, 在水资源费改税试点期间, 按照不增加城镇公共供水企业负担的原则, 城镇公共供水企业缴纳的水资源税所对应的水费收入, 不计征增值税, 按“不征税自来水”项目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本公司所缴纳的水资源税所对应的水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④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再生水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

⑤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该政策有关的小型微利企业，故本期适用该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623.48	10,274.69
银行存款	31,363,505.99	20,205,913.54
其他货币资金	26,569.98	16,487.76
合 计	31,405,699.45	20,232,675.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498,261.87	7,677,162.91
1 至 2 年	1,914,725.86	6,834,804.80
2 至 3 年		0.50
3 至 4 年	0.50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 至 5 年	700,607.65	700,607.65
5 年以上		
小 计	11,113,595.88	15,212,575.86
减：坏账准备	1,006,906.82	1,474,281.64
合 计	10,106,689.06	13,738,294.2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13,595.88	100.00	1,006,906.82	9.06	10,106,689.06
其中：账龄组合	11,113,595.88	100.00	1,006,906.82	9.06	10,106,689.06
合 计	11,113,595.88	—	1,006,906.82	—	10,106,689.06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12,575.86	100.00	1,474,281.64	9.69	13,738,294.22
其中：账龄组合	15,212,575.86	100.00	1,474,281.64	9.69	13,738,294.22
合 计	15,212,575.86	—	1,474,281.64	—	13,738,294.22

(1) 组合中，按账龄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8,498,261.87	254,947.86	7,677,162.91	230,314.89	3.00%
1 至 2 年	1,914,725.86	191,472.59	6,834,804.80	683,480.48	10.00%
2 至 3 年			0.50	0.15	30.00%
3 至 4 年	0.50	0.25			50.00%
4 至 5 年	700,607.65	560,486.12	700,607.65	560,486.12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11,113,595.88	1,006,906.82	15,212,575.86	1,474,281.64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474,281.64		467,374.82		1,006,906.82
合 计	1,474,281.64		467,374.82		1,006,906.8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临颍县城市管理局（临颍县城市综合执法局）	7,313,042.06	260,768.41	65.80
临颍县居源公共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39,023.80	644,272.27	13.85
临颍县居源置业有限公司	1,165,131.00	34,953.93	10.48
漯河市祥龙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86,000.00	48,600.00	4.37
河南省临颍华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9,000.00	2.70
合 计	10,803,196.86	997,594.61	97.20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600.01	100.00
1-2 年	0.01	1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0.01	100.00	39,600.01	100.00

（四）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71.13	25,937.18
合 计	29,871.13	25,937.18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0,691.89

账 龄	期末余额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31,191.89
减：坏账准备	1,320.76
合 计	29,871.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00.00	500.00
代扣代缴款项	28,691.89	26,636.26
应收政府补助		
小 计	31,191.89	27,136.26
减：坏账准备	1,320.76	1,199.08
合 计	29,871.13	25,937.1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99.08			1,199.08
2023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 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7.44			197.44
本期转回	75.76			75.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20.76			1,320.7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99.08	197.44	75.76		1,320.76
合 计	1,199.08	197.44	75.76		1,320.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金	代扣代缴社保金	28,691.89	1 年以内	91.99	860.76
河南步龙酒店家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	1 年以内	6.41	60.00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	4-5 年	1.60	400.00
合 计	——	31,191.89	——	100.00	1,320.76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5,032.73		1,505,032.73	1,623,014.31		1,623,014.31
合 计	1,505,032.73		1,505,032.73	1,623,014.31		1,623,014.31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0,802.63	198,244.49
合 计	160,802.63	198,244.49

(七)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387,261.33	106,203,058.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04,387,261.33	106,203,058.52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40,176,070.22	4,885,521.73	1,185,394.85	1,213,205.32	147,460,192.12
2.本期增加金额	451,478.54	528,769.26	576,793.81	216,620.00	1,773,661.61
(1)购置	451,478.54	528,769.26	576,793.81	216,620.00	1,773,661.6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0,627,548.76	5,414,290.99	1,762,188.66	1,429,825.32	149,233,853.7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35,910,465.31	3,699,118.34	887,366.12	760,183.83	41,257,133.60
2.本期增加金额	3,295,300.02	146,407.94	78,356.68	69,394.16	3,589,458.80
(1)计提	3,295,300.02	146,407.94	78,356.68	69,394.16	3,589,458.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9,205,765.33	3,845,526.28	965,722.80	829,577.99	44,846,592.4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421,783.43	1,568,764.71	796,465.86	600,247.33	104,387,261.33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4,265,604.91	1,186,403.39	298,028.73	453,021.49	106,203,058.5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二水厂加氯间	2,034,657.77	正在协商办理中
二水厂修理间（二）	449,719.36	正在协商办理中
二水厂车库	402,815.95	正在协商办理中
合 计	2,887,193.08	

(八) 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91,707.60	785,235.00
工程物资		
合 计	1,591,707.60	785,235.00

2、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控中心				330,000.00		330,000.00
一水厂房屋修缮	1,359,707.60		1,359,707.60	455,235.00		455,235.00
营销部房屋修缮	205,000.00		205,000.00			
餐厅修缮	27,000.00		27,000.00			
合 计	1,591,707.60		1,591,707.60	785,235.00		785,235.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中控中心	330,000.00	330,000.00	20,000.00		350,000.00		106.06	100.00				自筹
一水厂房屋修缮	1,360,000.00	455,235.00	904,472.60			1,359,707.60	99.98	99.00				自筹
营销部房屋修缮	220,000.00		205,000.00			205,000.00	93.18	92.00				自筹
餐厅修缮	300,000.00		27,000.00			27,000.00	9.00	9.00				自筹
合 计	2,210,000.00	785,235.00	1,156,472.60		350,000.00	1,591,707.60	/	/			/	/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0,570,866.96	153,000.00	10,723,866.9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570,866.96	153,000.00	10,723,866.96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170,811.91	86,999.96	1,257,811.87
2.本期增加金额	105,708.54	1,500.00	107,208.54
(1) 计提	105,708.54	1,500.00	107,208.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76,520.45	88,499.96	1,365,020.41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94,346.51	64,500.04	9,358,846.5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400,055.05	66,000.04	9,466,055.09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水厂膜结构雨棚	60,000.00		60,000.00		
中控中心		350,000.00			350,000.00
合 计	60,000.00	350,000.00	60,000.00		350,000.00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008,227.58	252,056.90	1,475,480.72	368,870.18
合 计	1,008,227.58	252,056.90	1,475,480.72	368,870.18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28,000.00	
合 计	228,000.00	

(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797,627.69	17,007,422.55
1—2 年	351,791.25	1,674,920.09
2—3 年	1,000.00	806,768.00
3 年以上	80,753.00	92,905.00
合 计	16,231,171.94	19,582,015.6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州朔益贸易有限公司	272,620.00	尚未结算
河南天壤合实业有限公司	115,068.00	尚未结算
徐州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50,000.00	对方设计标的物不符合要求
天津市塘沽沃特斯阀门有限公司	43,808.44	尚未结算
临颍县拓建建材有限公司	41,583.09	尚未结算
合 计	523,079.53	

3、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河南颍泽民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2,878.34	1 年以内	55.16
漯河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非关联方	1,980,036.74	1 年以内	12.20
漯河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维护中心	非关联方	1,633,444.72	1 年以内	10.06
北京东大海康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544.39	1 年以内	2.8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 额的比例 (%)
北京阿尔卡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572.81	1 年以内	2.07
合 计		13,364,477.00		82.34

(十四)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75,730.22	5,464,147.24
1 年以上		
合 计	5,475,730.22	5,464,147.24

其他说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58,143.97	4,439,938.80	4,328,425.46	669,657.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9,972.64	459,972.6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58,143.97	4,899,911.44	4,788,398.10	669,657.3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7,993.97	3,770,763.59	3,659,250.25	669,507.31
二、职工福利费	150.00	323,347.50	323,347.50	150.00
三、社会保险费		213,154.45	213,154.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7,245.13	187,245.13	
工伤保险费		25,909.32	25,909.3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673.26	132,673.2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58,143.97	4,439,938.80	4,328,425.46	669,657.3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0,418.56	440,418.56	
2.失业保险费		19,554.08	19,554.0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59,972.64	459,972.64	

(十六)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1,370.69	315,855.40
企业所得税	1,866,971.04	1,537,653.18
个人所得税	126.69	126.69
资源税	1,201,240.25	1,187,327.40
房产税	97,759.85	75,601.29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958.40	31,95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68.52	15,792.75
教育费附加	8,141.14	9,475.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27.40	6,317.09
印花税	0.01	0.01
合 计	3,496,563.99	3,180,107.89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92,208.58	7,174,315.26
合 计	5,892,208.58	7,174,315.26

1、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50,909.70	5,938,975.18
1—2 年	14,316.60	13,001.02
2—3 年	12,215.08	13,286.42
3 年以上	1,214,767.20	1,209,052.64
合 计	5,892,208.58	7,174,315.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省财政拨改贷	1,090,909.00	对方未要求付款
河南工程水文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75,000.00	对方合同未履行完
合 计	1,165,909.00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302.75
合 计		21,302.75

(十九)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95,564.00		873,934.14	27,021,629.86	政府补助在受益期内分摊
合 计	27,895,564.00		873,934.14	27,021,629.86	/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区供水工程	1,905,746.90		136,000.00		1,769,746.90	与资产相关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1,836,833.34		107,000.00		1,729,833.34	与资产相关
供水改扩建工程	9,100,000.00		350,000.00		8,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水管网（自建）	8,591,231.60		118,032.82		8,473,198.78	与资产相关
二水厂项目建设工程	6,461,752.16		162,901.32		6,298,850.8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7,895,564.00		873,934.14		27,021,629.86	/

(1) 城区供水工程项目——豫发改办〔2004〕241 号

根据豫发改投资〔2006〕1140 号、临发改投资〔2006〕45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170.00 万元；

根据豫发改投资〔2005〕1472 号、临发改投资〔2005〕45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180.00 万元；

根据临发改投资〔2007〕16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8 日、2007 年 11 月 20 日分别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113.00 万元、81.00 万元共计 194.00 万元；

城区供水工程项目于 2010 年 1 月 31 日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递

延收益按照资产平均折旧年限 20.0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2)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漯发改城镇〔2007〕458 号

根据漯发改投资〔2008〕85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2009 年 1 月 24 日分别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43.00 万元、100.00 万元共计 143.00 万元；

根据漯发改投资〔2009〕197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7 日、2009 年 12 月 21 日分别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150.00 万元、135.00 万元共计 285.00 万元；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于 2011 年 7 月 1 日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递延收益按照资产平均折旧年限 20.0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3) 供水改扩建工程项目——漯发改〔2012〕164 号

根据临财预指〔2012〕177 号、豫发改投资〔2012〕1411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2013 年 6 月 18 日分别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300.00 万元、700.00 万元共计 1,000.00 万元；

根据漯发改投资〔2013〕406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中央财政专项拨款 400.00 万元；

供水改扩建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递延收益按照资产平均折旧年限 20.0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4) 供水管网——临颍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临政纪〔2008〕19 号

根据临颍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临政纪〔2008〕19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2 年至 2021 年合计收到临颍县财政财补助资金 9,580,657.29 元，该资金系临颍县政府针对本公司代征代缴污水处理费及水资源费行为的政策性补贴返还，用于临颍县城区供水管网的建设和改造；

自建管网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陆续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递延收益分别以资产转固日次月起按照资产平均折旧年限 20.00 年分摊计其他收益。

(5) 二水厂项目建设工程

根据本公司和临颍县政府签订的投资合同书，本公司应收到投资优惠政府扶持资金税费返还 1,350,000.00 元及土地出让金返还 5,166,052.00 元，共计 6,516,052.00 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底共收到扶持资金 6,516,052.60 元，用于城区管网基础设施建设及扩大再生产。

二水厂项目建设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起陆续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转态，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递延收益分别以资产转固次月起按照资产平均折旧年限 20.00 年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二十)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138,692.00	1,560,000.00				1,560,000.00	63,698,692.00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1,608.90	2,125,000.00		2,736,608.90
合 计	611,608.90	2,125,000.00		2,736,608.90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5,090.31	417,904.03		4,142,994.34
合 计	3,725,090.31	417,904.03		4,142,994.34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89,997.03	25,186,917.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389,997.03	25,186,917.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38,617.25	13,646,355.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7,904.03	908,602.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5,534,67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10,710.25	22,389,997.03

（二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3,721,194.85	17,442,302.66	27,652,395.46	14,003,181.36
其他业务				
合 计	33,721,194.85	17,442,302.66	27,652,395.46	14,003,181.36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供水销售	19,655,026.59	9,110,090.16	18,671,473.74	8,795,117.72
再生水收入	2,953,196.01	1,457,198.44	2,938,004.44	1,550,242.20
工程施工	11,112,972.25	6,875,014.06	6,042,917.28	3,657,821.44
合 计	33,721,194.85	17,442,302.66	27,652,395.46	14,003,181.36

3、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中地区	33,721,194.85	17,442,302.66	27,652,395.46	14,003,181.36
合 计	33,721,194.85	17,442,302.66	27,652,395.46	14,003,181.36

4、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比例（%）
河南省临颖华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86,238.52	10.34
漯河华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26,605.50	5.71
临颖县盛宏热力有限公司	1,176,335.53	3.49
临颖县华荣置业有限公司	1,166,055.04	3.46
临颖县居源置业有限公司	761,467.89	2.26
合 计	8,516,702.48	25.26

5、建造合同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比例（%）
河南省临颖华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86,238.52	10.34
漯河华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26,605.50	5.71
临颖县华荣置业有限公司	1,166,055.04	3.46
临颖县居源置业有限公司	761,467.89	2.26
临颖县万铭置业有限公司	550,458.72	1.63
合 计	7,890,825.67	23.40

（二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465.24	40,095.22
教育费附加	29,079.15	24,057.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386.08	16,038.07
资源税	2,423,313.00	2,136,587.20
房产税	219,018.71	50,824.8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63,916.80	63,916.80
车船使用税	2,066.24	1,416.24
印花税	9,355.20	3,772.44
合 计	2,814,600.42	2,336,707.97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6,496.13	823,465.50
折旧费	22,331.38	17,927.86
办公费	1,563.00	22,895.00
水电费	14,447.61	11,740.95
邮电通讯费	10,000.00	
合 计	964,838.12	876,029.31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73,364.97	1,658,237.97
折旧费	573,006.16	125,313.75
无形资产摊销	107,208.54	107,20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000.02
业务招待费	232,546.28	75,171.00
办公费	105,906.75	54,516.12
差旅费	47,614.92	12,941.00
水电费	16,754.00	12,961.00
会议费	6,400.00	3,000.00
修理费	13,000.00	
车辆费	77,739.98	55,467.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85,000.00	85,400.00
咨询服务费	31,200.00	
绿化费	9,800.00	
其他	72,773.81	148,946.64
合 计	3,752,315.41	2,379,163.04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220,824.4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16,473.01	
折旧费	9,480.54	
合 计	346,777.99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42,550.98	20,386.73
手续费	26,163.75	22,338.04
合 计	-16,387.23	1,951.31

(三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区供水工程	136,000.00	134,848.40	与资产有关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107,000.00	107,000.00	与资产有关
供水改扩建工程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有关
供水管网	118,032.82	101,684.40	与资产有关
二水厂项目建设工程	162,901.32		与资产有关
农村居民用水免征增值税	63,241.02	52,173.15	与收益有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收入	383,915.49	51,577.40	与收益有关
六税两费政策返还增值税附加税		5,983.46	与收益有关
资源综合利用免交增值税		249,861.95	与收益有关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4.08		与收益有关
2023 年第一季度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合 计	1,421,244.73	1,053,128.76	/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7,374.82	-110,664.6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1.68	744.15
合 计	467,253.14	-109,920.53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20,684.30	52,953.04	120,684.3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17,000.00		17,000.00
合 计	137,684.30	52,953.04	137,684.30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60,000.00	
税收滞纳金		27.85	
罚款支出	18,373.01		18,373.01
合 计	18,373.01	60,027.85	18,373.01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9,126.11	1,608,642.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813.28	-27,480.14
合 计	2,385,939.39	1,581,162.3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24,556.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76,385.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3,303.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099.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3,757.98
所得税费用	2,385,939.39

(三十五)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8,038,617.25	8,038,617.25	7,410,333.54	7,410,333.54

项 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 计	8,038,617.25	8,038,617.25	7,410,333.54	7,410,333.54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政府补助收入	484,069.57	307,422.81
存款利息收入	42,550.98	20,386.73
其他营业外收入	120,684.30	52,953.04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4,323,993.20	5,422,467.85
合 计	14,971,298.05	5,803,230.4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费用性支出	778,780.83	337,387.33
手续费支出	26,163.75	22,338.04
营业外支出中的涉现支出		60,000.00
税收滞纳金	18,373.01	27.85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15,610,155.51	3,590,979.65
合 计	16,433,473.10	4,010,732.87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38,617.25	7,410,333.5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467,253.14	109,92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89,458.80	2,199,541.75
无形资产摊销	107,208.54	107,20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000.00	100,00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813.28	-27,48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981.58	67,892.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1,966.21	5,797,923.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06,180.30	-6,354,852.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8,612.22	9,410,487.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405,699.45	17,287,403.89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20,232,675.99	16,430,13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73,023.46	857,266.4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405,699.45	20,232,675.99
其中：库存现金	15,623.48	10,27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363,505.99	20,205,91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569.98	16,487.7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05,699.45	20,232,675.99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收减免优惠	447,310.59	其他收益	447,310.59
2023 年第一季度规上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临颖	河南临颖	生产	100%		投资设立
河南嵯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临颖	河南临颖	工程	100%		投资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该等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经制定信用政策，并持续监察信用风险敞口。

公司所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该等金融机构信誉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信用风险低。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在交易前需对采用信用交易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整并事前信用审核，并按照客户进行日常管理，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个人往来、代扣代缴事项及单位往来款项，公司对此类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的融资需要。尽管该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降低了公司的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三）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保持一个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额度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企业实际控制人为陈如意。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临颍县凯瑞企业管理提升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本公司 11.9437%股权）
临颍县凯润工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本公司 12.0888%股权）
临颍县德润水表检定站（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本公司 6.7034%股权）
陈明意	实际控制人弟弟
赵国峰	董事、总经理
谭花玲	董事
李鹏	董事
彭琼	董事、董事会秘书
柯向阳	财务负责人
彭博	监事会主席
孟姣	监事
范孟歌	监事
罗书枝	实际控制人配偶
陈玉萍	实际控制人妹妹
孟庆参	实际控制人妹夫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颍泽民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罗书枝实际控制的公司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颍泽民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价格		7,700,000.00
合 计				7,700,0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陈如意	管道直饮水	市场价格	142.70	181.60
赵国峰	管道直饮水	市场价格	102.70	120.50
李鹏	管道直饮水	市场价格	230.40	298.70
谭花玲	管道直饮水	市场价格	228.10	170.00
孟姣	管道直饮水	市场价格	238.00	-
合 计			941.90	770.80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颍泽民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952,878.34	9,752,878.34
合 计		8,952,878.34	9,752,878.34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8,639.8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700,607.65
5 年以上	
小 计	749,247.50
减：坏账准备	561,945.32
合 计	187,302.18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9,247.50	100.00	561,945.32	75.00	187,302.18
其中：账龄组合	749,247.50	100.00	561,945.32	75.00	187,302.18
合 计	749,247.50	100.00	561,945.32	75.00	187,302.18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0,589.45	100.00	562,885.57	72.11	217,703.88
其中：账龄组合	780,589.45	100.00	562,885.57	72.11	217,703.88
合 计	780,589.45	—	562,885.57	—	217,703.88

(1) 组合中，按账龄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48,639.85	1,459.20	79,981.80	2,399.45	3.00%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700,607.65	560,486.12	700,607.65	560,486.12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749,247.50	561,945.32	780,589.45	562,885.5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562,885.57		940.25		561,945.32
合 计	562,885.57		940.25		561,945.32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比例（%）
临颍县居源公共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01,400.00	560,509.89	93.61
杜曲镇三朱村	23,306.75	699.20	3.11
临颍县巨陵镇人民政府	21,060.00	631.80	2.81
漯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18.80	36.56	0.16
鑫苑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漯河分公司	860.65	25.82	0.11
合 计	747,846.20	561,903.27	99.80

（二）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353.31	5,969.63
合 计	12,353.31	5,969.63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632.28

账 龄	期末余额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13,132.28
减：坏账准备	778.97
合 计	12,353.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00.00	500.00
代扣代缴款项	10,632.28	6,051.16
小 计	13,132.28	6,551.16
减：坏账准备	778.97	581.53
合 计	12,353.31	5,969.63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1.53			581.53
2023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7.44			197.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78.97			778.9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581.53	197.44			778.97
合 计	581.53	197.44			778.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金	代扣代缴款项	10,632.28	1 年以内	80.96	318.97
河南步龙酒店家具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	1 年以内	15.23	60.00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	4-5 年	3.81	400.00
合 计	——	13,132.28	——	100.00	778.9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河南泓泽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南嵘泽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			11,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其他业务				
合 计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供水销售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合 计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3、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中地区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合 计	19,655,026.59	9,347,055.16	18,671,473.74	8,795,117.72

4、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比例（%）
临颍县盛宏热力有限公司	1,176,335.53	5.98
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	653,648.16	3.33
宏全食品包装（漯河）有限公司	606,449.71	3.09
漯河天冠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574,614.37	2.92
漯河临颍亲亲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495,919.22	2.52
合 计	3,506,966.99	17.84

十五、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1,24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311.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540,556.0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61,34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79,206.0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0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4	0.11	0.11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21,24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311.2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40,556.02
减：所得税影响数	361,34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79,206.0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3 年 3 月 8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2.5	1,560,000	郑素罗	不适用	3,900,000	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原水费及相关税费。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 否履行必要 决策程序
2023 年第 一次股票 发行	2023 年 5 月 15 日	3,900,000	0	否	不适用	0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 390 万元，主要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原水费及相关税费。报告期内，未使用募集资金。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